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isun Group Limited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7)

上市附屬公司濱海能源2026年半年度業績預告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此公佈本公司附屬公司天津濱海能源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濱海能源」，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695))發佈的2026年半年度業績預告。

根據濱海能源的初步估算，預計於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濱海能源的淨利潤仍為負值，但較去年同期有所收窄，詳情如下：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註	
		追溯重述調整前	追溯重述調整後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人民幣-2,900萬元至 人民幣-2,100萬元	人民幣-3,710.45萬元	人民幣-3,913.39萬元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	人民幣-2,900萬元至 人民幣-2,100萬元	人民幣-3,764.51萬元	人民幣-3,967.39萬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0.1251元／股至 人民幣-0.0906元／股	人民幣-0.1670元／股	人民幣-0.1762元／股

世界領先的能源化工公司
—— 創新引領未來

註：濱海能源2025年完成對邢台旭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邢台新能源**」）51%股權收購，邢台新能源納入合併範圍，鑒於該交易屬於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33號——合併財務報表》等相關規定，對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在合併當期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應當對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期初數進行追溯重述，應當將被合併的子公司合併當期期初至報告期末的收入、費用、利潤納入合併利潤表，以及將被合併的子公司合併當期期初至報告期末的現金流量納入合併現金流量表，同時應當對比較報表的相關項目進行追溯重述，視同合併後的報告主體自最終控制方開始控制時點起一直存在。因此，濱海能源對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併資產負債表、2025年半年度合併利潤表和現金流量表相關財務數據進行追溯重述。

與上年同期相比，濱海能源業績變動的主要原因如下：

- (i) 報告期內，受益於行業需求增長，石墨化工價格穩步上漲，濱海能源的產品銷售均價同比提升。同時，依託新建負極產能的工藝和設備優勢，隨著產能逐步釋放，單位生產成本有所降低。綜上，濱海能源的毛利率較上年同期有所提高。
- (ii) 報告期內，濱海能源實施了股權激勵計劃，導致期間費用因股份支付費用而增加。

本公告所載財務數據僅為濱海能源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初步估算的數據，且未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濱海能源2026年半年度的具體財務數據以其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報告為準，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雪崗

香港，2026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雪崗先生、路小梅女士、李慶華先生、韓勤亮先生、王年平先生及楊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國權博士、王引平先生及劉曉峰博士。